

濮阳县司法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濮阳县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濮阳县司法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濮阳县司法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濮阳县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实施意见；拟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监督和指导刑罚执行、罪犯改造工作。

（三）拟订全县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各行业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指导协调督促创建法治濮阳工作。

（四）负责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新闻宣传工作。

（五）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六）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七）指导监督全县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

（八）监督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开展社区矫正社会工作和服务。

（九）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构的工作；指导全县仲裁机构的登记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枪支、弹药、服装、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政工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的内部审计工作。

（十一）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工作。

（十二）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内部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县司法局设7个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订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实施意见；拟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并督促落实；协助局领导进行综合协调和督促检查；负责文电、会务、机要和档案等机关正常运转工作；负责信息、调研、保密、政府信息公开和信访工作；组织新闻发布工作；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信息技术网络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统计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局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办理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有关手续，承担全县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者的有关管理工作。

（二）政治办公室（行财装备股）

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指导机关和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机构编制和人事工作；负责局机关离退休干部服务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党务工作；负责群团、计划生育等工作；对协管干部进行考核并提出任免交流等意见；负责局机关财务管理及所属单位的内部审计；管理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国有资产及基本建设投资工作；管理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枪支、弹药、服装、车辆、通讯等物资装备工作；监督指导全县司法行

政系统中央和省、市政法补助专款和基础建设投资的使用，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专项业务经费的使用，监督指导下属单位的财务管理和政府采购工作；承担局机关后勤保障工作。

（三）法制仲裁和司法鉴定股

指导乡镇司法行政法制工作；负责局机关法制建设和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参与有关法律、政策理论的调研工作；审核本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负责全县司法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协助市司法行政机关做好经济仲裁机构登记等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县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

（四）基层工作股

指导监督全县司法所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所建设工作；会同人民法院指导人民陪审员工作。

（五）律师法律援助管理股

指导监督律师、公证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执行工作；管理监督全县律师、公证机构的执业活动；指导监督律师、公证行业协会工作；负责公证机构设立和公证员任免的申报工作；负责指导律师、公证机构的年度考核工作；负责律师、公证员队伍的教育培训；负责对律师、公证执业机构和律师、公证员的行政处罚工作；指导检查法律援助法规和政策的执行工作；规划全县法律援助事业发展布局，承担全县法律援助事业发展布局，承担全县法律援助机构、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县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开展法律援助工作。

（六）依法治县办公室（宣传教育股）

负责全县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拟订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乡镇和各个行业的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新闻宣传和通讯报道工作；指导协调督促考核法治濮阳创建工作；负责全县的法学教育、法学理论和法制宣传及通讯报道工作。

（七）社区矫正执法大队

负责监督检查全县社区矫正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的情况；拟订全县社区矫正工作发展规划、管理制度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监督管理全县社区服刑人员的刑罚执行、管理教育和帮扶工作；指导开展社区矫正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濮阳县司法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濮阳县司法局本级，我单位没有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本级决算即汇总决算。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 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144.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998.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9.6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6.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144.56	本年支出合计	50	1,144.5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0.00
	26			53	
总计	27	1,144.56	总计	54	1,14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44.56	1,14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98.00	9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998.00	9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649.00	6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53.00	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67	11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40	11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85	10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1.54	11.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28	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0.00

	金的补助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6.88	26.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8	26.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8	26.88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44.56	1,106.56	38.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98.00	960.00	38.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998.00	960.00	38.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649.00	649.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00	0.00	38.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53.00	53.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67	119.6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40	114.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85	102.85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1.54	11.54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28	5.28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6.88	26.8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8	26.8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8	26.8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44.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998.00	998.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9.67	119.6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6.88	26.8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144.56	本年支出合计	49	1,144.56	1,144.5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1,144.56	总计	54	1,144.56	1,144.5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144. 56	1, 106. 56	38.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98. 00	960. 00	38. 00
20406	司法	998. 00	960. 00	38. 00
2040601	行政运行	649. 00	649. 00	0. 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 00	0. 00	38. 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 00	3. 00	0. 00
2040607	法律援助	53. 00	53. 00	0. 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5. 00	55. 00	0. 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0. 00	20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 67	119. 67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 39	114. 4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 85	102. 85	0. 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1. 54	11. 54	0. 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 28	5. 28	0. 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 71	3. 71	0. 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 90	0. 90	0. 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 67	0. 67	0. 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6. 88	26. 88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 88	26. 88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 88	26. 88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4.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77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4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6.38	30201	办公费	132.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2.85	30202	印刷费	76.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16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3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8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 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02.85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4	30211	差旅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 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69.4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6	30216	培训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6.4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6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8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05.79	公用经费合计					400.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9	0.00	2.49	0.00	2.49	0.70	3.19	0.00	2.49	0.00	2.49	0.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我单位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144.56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 增加 233.56 万元，增长 25.6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1144.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44.56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1144.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06.56 万元，占 96.68%；项目支出 38 万元，占 3.3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44.56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增加 233.56 万元，增长 25.6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长。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44.5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3.56 万元，增长 25.6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长。

（二）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44.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98 万元，占 87.1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9.68 万元，占 10.46%；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 26.88 万元，占 2.35%；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0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0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00%。

（三）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44.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支（项）。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5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数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款）其他司法支（项）。年初预算数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02.8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2.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1.5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3.7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0.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0.6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26.8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6.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44.56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增加 233.56 万元，增长 25.64%。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资人员增加，人员经费随之增长。其中：人员经费 705.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支出等；公用经费 400.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其他资本性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17 年度“三公”经费我局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相关精神，公务接待次数和费用控制在零接待零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49 万元，占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 万元，占 0%，完成预算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 2016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无公务出国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49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49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燃油、公车过路费、公车维修维护费等。2017 年期末，濮阳县局机关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台。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减少 5.81 万元，下降 70%，主要原因是公车数量下降，运行维护费用显著下降。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7 万元。其中：

外事接待批次 0（个）

濮阳县司法局 2017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7 个、来访人员 7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16 年度相比增加 0.21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来考察司法工作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濮阳县司法局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完成了场所设施的维修，优化了干警职工的工作环境，强化管理人员，购置警用装备，从而提高工作人员的教育矫治工作质量，降低复吸率，促进场所持续安全稳定。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38.77 万元，较 2016 年度增加 180.77 万元，增长 70.0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长。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期末，河南省濮阳县司法局汇总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

（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 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 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 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